



個人主義造就我世代

事事我為先 不考慮別人



所謂「我世代」，是一些美國社會學家給八、九十後年輕人的標籤。為什麼稱呼這一代為「我世代」？因為他們都較自我中心，極端的甚至流於自戀。自我中心有特殊的社會基礎：若不是個人主義興起，不可能產生自我中心的一代。

個人主義一直是近代西方的主導理念。用最簡單的話說，個人主義認為人人都是獨一無二、不可取代的個體。每個人不應盲目的服從權威（不論是國家、政府、學校、教會或父母師長），而要自己獨立決定什麼是對、什麼值得追求。每個人都要接受自己，建立自己的人生目標，並為自己的所作所為負責。找到真正的自我，人生才算有意義。上述的個人主義，今天已被視為理所當然的信條，甚至不說自明的「真理」。

自視過高 缺同理心

社會越來越繁榮，男男女女都為了事業成就，不願意多生孩子，大家庭被核心家庭取代，令新一代越來越個人主義。五、六十後比他們的父母更重視個人，八、九十後又比五、六十後更重視個人。五、六十年代的香港還是相當貧窮，父母要整天出外工作，孩子要兼顧家務，年紀大的還要老早停學，打工賺錢，幫補家計，供弟妹讀書。那一代人必須先照顧家庭，才講個人的理想。今天，中產家庭的父母把孩子看作家庭和婚姻的中心，孩子難免自視甚高，甚至變得自我中心。



▲去年選出的全港十大傑出學童，均具有自理能力，拒絕做港孩

自我中心不等於自私。最壞的自私是損人利己，最好也不過是「拔一毛以利天下，不為」。自我中心則只是事事以我為先，根本不想及他人。他未必有心損人利己，他只是沒有同理心，連自己的行為會損及他人也設想不到。另一方面，只要他認為對，他甚至會去做義工，為人服務。

沒有禮貌 不懂感激

舉些例子。今天的孩子會問父母：「你們為什麼把我生下來？」彷彿父母有責任保障他能順意的成長。又譬如：發生了孩子自殺的事件，普遍的反應是：父母、師友都沒有及時察覺孩子有異樣，而不是孩子太自我中心，錯誤的覺得生存沒意義。學生沒有責任自動自覺的學習，反而要教師激發他們的學習興趣。有大學講師曾跟我說，一名學生表示自己很忙碌，請老師減少他的功課。八、九十後年輕人對理想愛侶的要求是：「只要他/她對我好、關懷我、愛惜我、遷就我便行。」

自我中心的人很易變得沒有禮貌。人人都是獨特的個體，憑什麼要我禮讓你？或要我打恭作揖？

急功近利 不願屈就

別人對他無微不至，他會認為這是他應得的，又或者是別人選擇這樣做，他並沒要求別



人這樣做，為什麼他要心存感激？如此給人的感覺是他被寵壞了。

自我中心的人往往以為成功來得很易，大學畢業便應該找到一份好工，給別人的感覺就是急功近利。找不到一份符合他理想或身份的工作，他不願意屈就，寧可投閒置散，給別人的感覺就是懶惰……於是，「我世代」經常被

指責為「沒有禮貌、寵壞、急功近利、懶惰」的一代。究其實，他們只是自我中心而已。

少年在找尋身份、建立自我的時期，較為自我中心，毋須深責。若成年後還是如此，甚至變得自私自利，只顧合法的謀取私利，罔顧人情倫理，便可能激發社會矛盾，有百害而無一利矣！

撰文：博文

知識點

社會制度影響一代價值觀

當我們說一個世代的人有着近似的性格、價值觀念及行為等等時，我們是假設了：社會的種種制度，導致這樣的情況發生。不然，為什麼不同階級、不論貧富或

中產，不論教育程度高低、不論性別，甚至不論職業，都會有着類同之處呢？要了解一個世代，必須了解究竟社會制度有什麼改變，這些改變又如何影響新一代人的

性格、價值觀念及行為。單單說「我世代」生於物質富裕的環境，被寵壞了，不知稼穡艱難，重視物質多過精神生活或心靈，乃是太簡單、太想當然的講法。

書架

職場新丁的必修課



呂大樂把社會分成不同世代的隔層，各自認同成長的背景具有不同的機會和性格特質。筆者不完全信服這些硬分法，甘心降服者與聽從命運擺布無異，反而覺得能跨越世代的桎梏，可以獲得更大的成就。

日前邀請了年輕作家黃擎天為高年級同學分享，讓將要升學或就業的同學有一個學習模仿的機會。他著述的作品已達27本，也是學界享有盛名的勵志作家；《踏足社會的50堂必修課》（右圖）最切合這「世代」主題。

黃擎天從事廣告宣傳創作、曾主持電台節目，到過南北極考察旅行，寫了趣味與知識並重的《帶南極企鵝回家》。跟他認識於某年書展，我們都在書展中的小舞台獻藝，他謙虛地誠懇地遞上名片。一次跟作家羅乃宣茶敘，也談到黃擎天當年主動投稿《突破少年》的軼聞。我間中會收到他來的電郵，亦有Whatsapp的祝願。與黃擎天的交往，隱約見到以前的影子：主動、熱誠、謙遜、廣結賢才、珍惜機會。邀約黃擎天，也是給將要踏足社會的同學送上的禮物。

《踏足社會的50堂必修課》給同學的寄語：「絕頂幸運兒或天才只屬極少數，社會上大部分人的資質和教育基礎都差不多，分別只是後天努力罷了。正因如此，證明年輕人只要珍惜自己，刻苦自勵，確立正



確的價值觀，一定可以開創屬於自己的人生。」

命運和成就也許不受掌控，但你試過不斷訂立目標，打好基礎，拾級而上，曾經努力而無負青春嗎？此書涉及自我修煉及成長之道（篇幅所限，僅予選錄）：求職篇：《以冒險精神闖新領域》、《善用青春的優勢》、《辭職時保持風度》；事業篇：《力爭上游》、《把每一個機會視為最後一次》、《戒除拖延的習慣》、《信譽比才能更重要》、《把困難視作學習的機會》、《敢於把自己看高一線》；自強篇：《敢於表達不快的情緒》、《定期學習一樣新事物》；人情篇：《多做一點點以示誠意》、《罵人要有餘地》、《辨清美麗謊言背後的真相》、《友誼要小心呵護》。說時容易，細讀便知充滿成長的智慧，以人為師、以自己為傲，謹慎而膽壯地邁開每一步。

最欣賞的兩篇「寫在後面」：《感謝事業路上的貴人》；《給80後的溫馨提示》，承先啓後，正是切中「世代」的主題！

延伸閱讀：黃擎天著《人生潛規則——20幾歲就該知道》

優質圖書館網絡主席 呂志剛
sidneylui@gmail.com

50 後的拚搏精神

陳冠中、呂大樂等學者將香港人分成三代或四代，他們的主張成了近年熱門的社會議題。學者對於80後的青年已有大量研究和調查，去年的高補通識科亦有考核有關80後青年的問題，但對上一代香港人的研究，則較為缺乏。王澎世的《香港·上海·滙豐故事》（香港：商務印書館，2010年）（右圖），是一部個人工作回憶錄。當我閱讀本書時，認識到作者對工作及對人生的態度，從而窺見上一代香港人打拚的心態。

王澎世於1972年在香港中文大學畢業，受到家人的影響，立志進入滙豐銀行工作。他先考入了一間本地銀行，每周6天工作，每天14小時。下班時間一般在晚上9時以後，有時更需要到12時才能下班。作者在這間銀行工作了半年，便考進了滙豐銀行。

1973年，他加入滙豐工作，開始了人生的新階段。入職培訓計劃為期3年，包括到6個部門工作，每一部門為期半年。在第一個部門，他近距離接觸到英國人的應對文化：不要讓別人使我尷尬。明明是你踩到了別人，別人還先跟你道歉。透過平日的觀察和反思，他開始認



識到一些在英資公司工作的文化。

在這3年的培訓中，有些時候被調到總行某個部門，有時候又被調到分行，學什麼最不重要，要學的東西自己決定。所以，作者的態度不是來學習怎樣幹活，要學的是哪些地方容易出問題，不要讓「水缸」有漏洞，學會控制風險才是最重要的。

此外，員工須參加26天的外展訓練，其中3天是完全單獨地過生活。在完全孤立的情況下，人才知自信心的脆弱，令人感到

自己的渺小。在獨處時，腦子才有機會徹底地思考，把不安、焦慮的情緒放在一旁，提升勇氣到最高點，衝破壓力。日後，作者發現外展訓練體現的這一種精神，跟滙豐的企業文化很接近，有助日後在工作上的發展。

本書在開首部分介紹了作者對工作的態度，在其他部分則介紹他的工作情況，一步一步登上了滙豐的管理階層。他的工作生涯，令我認識到上一代人的拚搏態度，值得每個香港人學習。

香港通識教育會 李偉雄
henrilee@graduate.hku.hk